**全国“七五”普法中期先进个人**

**审 批 表**

单 位 云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

先进类别 先进个人

送审单位 中国侨联

填表日期：2019年2 月11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李爱民 | 性别 | 男 | 年龄 | 49 | 民族 | 汉 |
| 单位及职务 | 云南省侨联基层工作部副部长 | 政治面貌 | 中共党员 |
| 主要事迹：该同志从事侨联工作近二十年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政治立场坚定，政治鉴别力和政治敏锐性强，在思想上和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勤奋好学，善于思考，事业心、责任感强，作风务实，为人正派；尊重领导，团结同志，关心部属，群众基础好，年终公务员考核多次被评为优秀，被省司法厅评为2011-2015年全省法治宣传教育先进个人。该同志担任基层工作部副部长并主持部门工作以来，负责普法、信访、维权工作，健全和完善了法治宣传教育制度。在办理群众来信来访过程中，热情接待、认真办理，把信访工作作为体现侨联为侨服务工作质量和水平的重要窗口，严格按政策、法规、《信访条例》办理每件信访事件，坚持为侨服务宗旨，切实反映和帮助解决归侨侨眷的困难和问题，积极为归侨侨眷争取合法利益。近两年共受理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电话咨询100余次，信访案件22件,全部办结，很好地履行了侨联依法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的职能，为侨界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。该同志在“七五”普法开局之年，根据中国侨联和云南省普法规划要求，认真组织制订了云南省侨联《关于在归侨侨眷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》，并下发全省各级侨联，要求各级侨联制订自己的规划。2016年组织举办了以“创新侨界普法教育、筑牢依法治国根基”为主题的“七五”普法启动仪式，邀请省司法厅领导出席启动仪式并给全省侨联干部作了《把握方向 落实规划 扎实做好法治宣传教育工作》的普法讲座。该同志主动作为，积极主动地履行侨联行业法治宣传教育的主体责任，积极发起组织打造“法治宣传边关行”品牌活动。此项由中国侨联、云南省侨联、云南省司法厅、云南省普法办联合主办的活动，两年来已在瑞丽、江城、河口、腾冲四个国家级口岸成功举办。活动累计培训了越南、缅甸、老挝沿边省的政府官员、侨领、侨商、外籍务工人员、边民，基层司法干部、侨联干部、侨校师生800余人。启动仪式宣传活动共发放宪法手册1万多份、侨法等各类普法宣传资料2万余份，现场对近千人提供了法律咨询，3万多群众得到普法宣传教育。通过举办培训班就侨务法治、出入境政策、试验区建设、边贸政策进行了宣讲，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，为推进边疆地区普法、促进边疆地区稳定、保障边疆地区繁荣、维护边疆和谐、建设新时代团结进步美丽的边疆做出了新的贡献。2018年12月，中国侨联组织了沿边沿海13个省的侨联领导干部来观摩在腾冲的活动，“法治宣传边关行”得到中国侨联认可，已成了云南省“七五”普法期间一个有影响力的品牌活动。明后两年还将继续在文山、西双版纳、临沧、怒江四个州市的边境口岸继续举办此项活动。 |
| 本人所在单位意见：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、部（委、办、局）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审批意见：（盖 章）年 月 日 |
| 全国普法办公室审定意见：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